

银华中证等权重90指数分级证券投资基金更新招募说明书摘要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重要提示
本基金经中国证监会（以下简称“中国证监会”）于2011年2月9日证监许可[2011]179号核准注册。

基金管理人保证本招募说明书的内容真实、准确、完整。本招募说明书经中国证监会核准，但中国证监会对本基金募集的核准，并不表明其对本基金的价值和收益作出实质性判断或保证，也不表明投资于本基金没有风险。

证券投资基金（以下简称“基金”）是一种长期投资工具，其主要功能是分散投资，降低投资单一证券所带来的个别风险。基金不同于银行储蓄和债券等能够提供固定收益预期的金融工具，投资人购买基金，既可能享有投资收益，也可能承担投资风险。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本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本基金的过往业绩并不预示其未来业绩表现。基金管理人管理的其他基金业绩并不构成对本基金业绩表现的保证。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本招募说明书摘要更新 招募说明书日为2013年9月17日，有关财务数据和净值表现截止日为2013年6月30日，所披露的投资组合为2013年第二季度的数据（财务数据未经审计）。

一、基金管理人概况

名称：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住所：广东省深圳市深南大道6008号裙楼银华大厦19层
办公地址：北京市东城区东长安街1号东方广场东塔楼C2办公楼15层

基金管理人主要人员情况
董事长：王建华
副董事长：王志刚、王克敏
总经理：王建华
副总经理：王志刚、王克敏

基金管理人内部控制体系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完善的内部控制体系，包括内部控制环境、内部控制制度、内部控制措施、内部控制监督等。

基金管理人风险管理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完善的风险管理体系，包括风险识别、风险评估、风险控制、风险监控等。

基金管理人合规管理
基金管理人建立了完善的合规管理体系，包括合规政策、合规制度、合规措施、合规监督等。

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

基金管理人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未结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基金管理人：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
基金托管人：中国建设银行股份有限公司

2. 报告期末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Table with 3 columns: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3. 报告期末非指数投资按行业分类的股票投资组合

Table with 3 columns: 代码, 行业类别,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3. 报告期末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于5%的前十名股票投资明细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3. 报告期末公允价值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大于5%的前十名债券投资明细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4. 报告期末按券种分类的债券投资组合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4. 报告期末持有的处于转股期的可转换债券明细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9.5. 报告期末非指数投资前五名股票公允价值变动情况说明

Table with 5 columns: 序号, 股票代码, 股票名称, 数量(股), 公允价值(元), 占基金资产净值比例(%)

十、基金的投资与收益

1. 基金资产的构成
2. 基金资产的估值
3. 基金资产的收益分配

基金管理人承诺以诚实信用、勤勉尽责的原则管理和运用基金资产，但不保证基金本金一定盈利，也不保证最低收益。

基金管理人提醒投资人基金投资的“买者自负”原则，在做出投资决策后，基金运营状况与净值变化引致的投资风险，由投资人自行承担。

基金管理人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未结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

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

基金管理人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未结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

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

基金管理人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未结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

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

基金管理人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未结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

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

基金管理人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未结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

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

基金管理人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未结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

基金管理人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未结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

基金管理人信息披露
基金管理人严格按照法律法规的要求，及时、准确、完整地披露基金信息。

基金管理人其他事项
基金管理人不存在任何未结诉讼、仲裁或行政处罚等。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关于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恢复办理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的公告

公告送出日期: 2013年11月1日

一、公告基本信息
基金名称: 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
基金简称: 银华货币

二、公告主要内容
银华基金管理有限公司决定自2013年11月4日(含)起恢复银华货币市场证券投资基金大额申购(含定期定额投资及转换转入)业务。